

证券代码：300272

证券简称：开能环保

公告编号：2012-023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瞿建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焕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瞿佩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495,280,958.32	493,154,208.81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461,523,275.76	455,663,745.86	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20	4.14	1.45%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0,643.85		94.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1,400.00%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1,397,991.13	37,983,996.89	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59,529.90	5,514,083.32	6.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3.93%	-2.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	3.89%	-2.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069.06	

所得税影响额	-190.99	
合计	53,878.07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67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138,75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诸暨嘉华瑞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929,700	人民币普通股
沁水县浩坤煤层气有限公司	1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瑞信 1 号	186,6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巧云	181,900	人民币普通股
谭积青	168,955	人民币普通股
曾榕伟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卢宗琼	148,700	人民币普通股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38,295	人民币普通股
于爱云	132,401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 O F）	1,375,000	1,375,000	0	0	网下配售	2012 年 2 月 2 日
中国农业银行—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5,000	1,375,000	0	0	网下配售	2012 年 2 月 2 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1,375,000	1,375,000	0	0	网下配售	2012 年 2 月 2 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成长 2007-2 第九期集合资金信托	1,375,000	1,375,000	0	0	网下配售	2012 年 2 月 2 日
瞿建国	43,050,000	0	0	43,05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11 月 2 日
鲁特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0	0	0	15,0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0	0	7,5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11 月 2 日
杨焕凤	5,332,500	0	0	5,332,5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韦嘉	1,200,000	0	0	1,2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11 月 2 日

瞿佩君	900,000	0	0	9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11 月 2 日
顾天禄	900,000	0	0	9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高国垒	750,000	0	0	7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张宁	750,000	0	0	7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唐佩英	450,000	0	0	4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刘晓童	450,000	0	0	4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李蔚	450,000	0	0	4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程焱	375,000	0	0	375,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黄壮之	375,000	0	0	375,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王建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乔火明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王卫民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谢展鹏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宋桂芳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叶敏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奚品彪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申超	225,000	0	0	225,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金志慷	225,000	0	0	225,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陆玉群	225,000	0	0	225,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童光英	200,000	0	0	2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范雷	187,500	0	0	187,5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徐梅珍	175,000	0	0	175,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陈东辉	150,000	0	0	1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陈小功	150,000	0	0	1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王海强	150,000	0	0	1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龚华	150,000	0	0	1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王运良	112,500	0	0	112,5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林冠欣	100,000	0	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庄乾坤	100,000	0	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奚静	97,500	0	0	97,5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瞿建新	90,000	0	0	9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11 月 2 日
胡亦忠	90,000	0	0	9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陈卫国	90,000	0	0	9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邱友岳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高玉瑞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刁炳祥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王建信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袁恽佳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吕君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顾蓓茵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周忆祥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1 月 2 日
合计	88,000,000	5,500,000	0	82,500,000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预付账款：预付账款本期余额较年初数增加 176.15%，主要因定制模具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 2、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本期余额较年初数增加 44.13%，主要因员工借款及投标、租房等支付押金所致。
- 3、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余额较年初数增加 85.45%，主要因预付费用摊入所致。
- 4、应交税费：应交税费本期余额较年初数减少 167.12%，主要因上年税款预缴以及本期购置设备所致。
- 5、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本期余额较年初数减少 33.41%，主要因支付设备采购尾款及退回经销商的押金所致。
- 6、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4.35%，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7、销售费用：销售费用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7.65%，主要因销售增长相应推广及出口费用增加以及销售人员工资增加所致。
- 8、营业外支出：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89.07%，主要因上年度产生了产品责任险的保险公司理赔与实际理赔差额，而今年无此费用所致。
- 9、少数股东损益：少数股东损益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35.54%，主要因一季度利润增长所致。
- 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94.69%，主要因本期应收货款收回所致。
- 1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90.06%，主要因上年解除房地产转让合同收回预付款而本期无所致。
- 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65.48%，主要系 2011 年有银行贷款利息而今年无此支付。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012 年第一季度，公司按照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计划，扎扎实实地做好每一项工作，产经营计划执行情况良好，经营业绩稳健增长，主营业务继续保持较好发展势头，主要经营指标较去年同期呈现一定增长。预计未来经营形势将继续呈现较好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397,991.13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99 %；营业利润为 7,187,033.89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59,529.9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26%。

2、未来发展计划

2012 年公司 will 积极开展以下工作：

(1) 深化产品研发，巩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持续提升全屋净水机技术，在大通量、长寿命、高效能的性能特色优势基础上，向集成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建立具有独立检验资质的水质实验室和更加完善的流体物理实验室，为公司技术和产品开发提供保障。

(2) 规范生产管理，提高生产效率，扩大生产规模

2012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生产现场管理，引进先进设备，提高生产效率，提升质量管理水平。实行产品质量控制从研发、采购、生产制造过程管理到产品检验全过程控制，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降低成本，提高效率。

(3) 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促进销售增长

公司在上海地区探索的 DSR 直销服务模式已经成熟，正在向全国一线城市复制。公司以“奔泰”品牌产品在全国发展经销商，对经销商进行培训，由经销商向用户提供后续服务，通过这一模式，拓展全国中小城镇市场。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将继续在海外成熟市场以发展区域总经销为主导策略，力求用最少的投入来实现产品在海外市场的品质和成本优势。

(4) 开展资源整合，增强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信誉、资本优势，选择在技术、产品、市场方面具有互补性或上下游资源型企业进行整合。一方面快速增强公司在水处理技术、产品方面的竞争优势，另一方面也有利于降低营运成本，扩大市场销售规模，增强公司长期竞争优势。

(5) 加强人才培养、管理和引进工作，构建支持长期稳健发展的人才架构

2012 年，公司将根据下一阶段的发展规划和重点，积极引进外部成熟的、认同公司文化，热爱环保事业的人才，加强公司的管理能力；另一方面也将继续加强内部培养和晋升机制，建立星级员工制度，鼓励年轻员工提高技能和能力，和公司一起成长，确保公司人力资源的储备满足业务增长的要求。

3、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发生重

大变化。

§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发行前股东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建国及高森投资、韦嘉、瞿建新、瞿佩君承诺：自开能环保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承诺人将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开能环保的股票，也不会促使或者同意开能环保回购部分或者全部本承诺人所持有的股份。</p> <p>公司除瞿建国、瞿建新、韦嘉、高森投资、瞿佩君外的其他股东承诺：自开能环保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承诺人将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开能环保的股票，也不会促使或者同意开能环保回购部分或者全部本承诺人所持有的股份。</p> <p>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瞿建国、杨焕凤、顾天禄、奚品彪、周忆祥、瞿佩君、高国垒以及担任营销总监的股东韦嘉、担任上海销售公司业务副总经理的股东瞿建新分别承诺：本承诺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所持有的开能环保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所持有的开能环保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瞿建国、杨焕凤承诺：本承诺人通过高森投资间接持有的开能环保的股份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前间接持有的开能环保的股票，也不会促使或者同意开能环保回购部分或者全部本承诺人所间接持有的股份。在上述限售期满后，本承诺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通过高森投资间接持有的开能环保的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通过高森投资间接持有的开能环保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所间接持有的开能环保股份。</p>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p>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建国、持有开能环保 5% 以上股份的股东鲁特投资、高森投资、杨焕凤女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本承诺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3）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p>	严格履行承诺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846.45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21.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89.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89.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89.1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化家用全屋水处理设备及商用净化饮水机生产基地发展项目	否	9,250.00	9,250.00	284.70	4,372.28	47.27%	2013年06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复合材料压力容器及多路控制阀发展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36.88	36.88	0.82%	2013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750.00	13,750.00	321.58	4,409.16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980.00	1,980.00	0.00	1,98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780.00	2,780.00	800.00	2,780.00	-	-	0.00	-	-
合计	-	16,530.00	16,530.00	1,121.58	7,189.16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根据居家水处理行业的市场发展态势，公司决定将《智能化家用全屋水处理设备及商用净化饮水机生产基地发展项目》原有的投资方案中的设备集成为更先进的自动化生产线。由于集成的生产线需要在德国定制完成，并与供应商进行技术方案的设计、谈判及组合调试，占用了较长时间。为此，公司推迟了该项目的完成时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964,453.75 元，2011 年 12 月 14 日，二届五次董事会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980 万元提前偿还银行贷款；2012 年 3 月 6 日，二届七次董事会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8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本期末剩余超募资金为人民币 11,316.45 万元，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认真地制订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 年 12 月，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安永华明(2011)专字第 60608622_B09 号专项鉴证报告鉴证，并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本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0,005,624.94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资金用途，谨慎、认真地制订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1、以公司 2011 年末总股本 11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现 33,000,000 元。派现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18,547,241.69 元转入下一年度；2、以公司 2011 年末公司总股本 11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43,000,000 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在股东大会结束后 2 个月内实施以上分配方案。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